

# 產物保險業 104 年與 103 年 簽單保費比較差異分析

陳燦煌

## 一、前言

由於產險業之產業特性與再保險息息相關，產險公司於收取簽單保費後，經過再保險之分進與分出，最後真正留下來的保費為自留保費。當自留保費之比重愈高，表示該產險公司承擔風險之能量愈高，而自留業務之良窳，則可從自留業務之綜合率窺出端倪，自留綜合率為自留損失率加上自留費用率，倘自留綜合率小於 100%，則代表產險公司承保的業務是獲利的，當自留綜合率愈小時，則顯示產險公司獲得愈多的核保利潤。因此，為導正同業為簽單保費之排名而競相削價爭取業務，最值得業者及消費者重視的應該是產險公司的自留保費，而非簽單保費。

本會期望，今後媒體於刊登簽單保費時，同時亦能將自留保費公佈，以提供消費者更完整之資訊。

## 二、104 年各險之保費收入、成長率及其增減原因分析

產險公會公布去(104)年全年保費統計，各險之保費收入、成長率及其增減原因分析如后：

(一) 火災保險部份：104 年度火險保費收入(含天災險)210.31 億元，較上年度

減少 4.01%，主要係因商業火災保險巨額案件受國際再保險市場疲軟之影響而費率下降所致。

(二) 海上保險部份：貨物保險受限於整體投保貨物貿易量減少，且費率持續下降，使得保費收入 104 年 47.67 億較 103 年 50.15 億減少 2.48 億，負成長 4.95%。

(三) 船體保險部份：船體保險因有船隊投保條件改變，原到國外投保船隊回流，致使整體保險費收入 104 年 16.62 億較 103 年 15.68 億增加 0.94 億，成長 5.99%。

(四) 漁船保險部份：漁船保險基本費率普遍持平，惟因市場有增加部分新船，保費微幅增加，致使漁船險保費收入 104 年 8.43 億較 103 年 8.04 億增加 0.39 億元，成長 4.85%。

(五) 航空保險部份：國內航空公司因出險而懲罰性加費，致使航空保險保費 104 年 9.61 億較 103 年 8.10 億增加 1.51 億，成長 18.64%。

(六) 汽車保險部份：強制汽車責任保險部分，104 年汽、機車保費並未調整，其保費收入較 103 年成長 1.06%，其中汽車部份，保費為 102.26 億元，較

上年度減少 0.22%；機車部分為 62.73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3.20%，汽、機車強制險保費收入合計 165.01 億元，較上年度成長 1.06%；任意汽車保險部分，保費收入為 563.16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5.47%，汽車險整體（強制加任意）為 728.17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4.44%。在強制險部份，本業為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政策及交通部取消行車執照換發的新措施，多元性加強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政令教育宣導外，另增加由主管機關以名信片方式通知車主投保，使得強制車險投保率增加近 1.17%（截至 104 年 11 月）。另外，為使民眾普遍認知，持續進行全面性的宣導，使得本宣導達到最終核心價值 - 行為改變（進行投保）。在任意車險部分，104 年汽車銷售約 42.0 萬輛，相較於 103 年衰退 0.7%，其主要原因為國內景氣環境不佳影響及新車銷售遇到政策面的衝擊，政府提出舊車換新車減稅 5 萬元的研擬措施，政策正式實施前，造成消費者改趨觀望與等待政策實施，也使 101 年以來至 103 年，連續 3 年的成長趨勢，惟 104 年出現成長止步與微幅衰退的現象。另各公司相繼依費率自由化相關措施檢測費率適足性，陸續調升保費，同時強制險在強力的宣導下其投保率也成長 1.17%，相對的保費亦成長，故 104 年保費成長 4.44%。

- (七) 責任險部份：責任保險因費率競爭縮小成長幅度，104 年保費收入為 90.96 億元僅較 103 年 79.72 億元成長 14.10%；信用保證保險則因應收帳款保險業務成長所致，成長 10.54%；其他財產責任保險旅行業責任險 104 年 1 月 1 日起自其他責任險改列責任險所致，保費減少 9.55%。整體責任保險、信用保證保險及其他財產責任保險合計保費 104 年為 130.72 億元較 103 年 120.34 億元成長 8.62%。
- (八) 工程保險部份：公共工程減少及費率競爭所致，104 年保費為 34.50 億元較 103 年 39.16 億元衰退 11.90%。
- (九) 傷害保險部份：104 年保費為 151.25 億元較 103 年 143.46 億元成長 5.43%，僅小幅成長，主要係因市場行銷通路成長不易、商品屬性較難有創新之商品所致。
- (十) 健康保險：104 年保費為 16.45 億元較 103 年 14.30 億元，成長 14.99%。

本文作者：  
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